**关于洮南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2月25日在洮南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洮南市财政局局长 张顺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十九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受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市场需求不足、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实施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面临较大压力。部分传统产业税收贡献下滑，新兴产业尚未形成有效税收支撑，税收收入增长缺乏稳定的动力源。非税收入受政策调整和征管规范等因素制约，增收空间有限，保障“三保”支出需求不断增加，支出标准逐年提高，加上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较大，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尖锐。面临财政收入锐减的复杂局面，我们严格贯彻市委对财政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坚决执行市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中迎难而上、破解瓶颈、主动作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各项举措，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实现了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计完成43,600万元，完成预算的96.9%，同比增长36.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6,100万元，完成预算的94.7%，同比增长10%；非税收入预计完成27,500万元，完成预算的98.2%，同比增长59%。

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42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3.2%，同比下降19.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570万元；国防支出38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0,055万元；教育支出51,04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3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6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9,11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31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1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3,005万元；农林水支出123,96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66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514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29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5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9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4,45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724万元；一般债务付息支出9,757万元；债务发行费19万元；其他支出120万元。

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43,600万元，加上一般债务收入27,562万元、中央和省补助收入329,788万元、调入资金10,500万元、上年结转107,651万元，财政收入总计519,10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0,000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3,032万元和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8,102万元，结转下年支出77,967万元，财政支出总计519,101万元。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17,200万元，完成预算的95.6%，同比增长100.9%。上级补助收入25,374万元，新增专项债券81,406万元，调入资金2,500万元，上年结转939万元。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27,419万元，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127,419万元。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二）2024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资金安排

**1.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基本情况。**2024年，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洮南市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2,07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27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0,800万元。

**2.新增政府债务资金安排。**洮南市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2,070万元，债券资金项目已通过省政府审核批准，具体使用方向为：胡力吐蒙古族乡新起村百村示范建设项目990万元、车力乡立业村百村示范建设项目980万元、农村公路畅返不畅工程1,800万元、泰府小区维修改造项目800万元、洮南市2022年第一批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00万元、洮南市2022年第一批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00万元、2020年洮南市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2,100万元、洮南市2021年第一批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800万元、洮南市群昌水库至河口段治理工程项目1,300万元、洮南市人民医院异址新建项目18,000万元、洮南市二龙苇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2,800万元。

**3.2024年再融资债券限额及资金安排。**经省财政府同意，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额度700万元，其中，专项债务限额700万元。用于化解存量债务。

（三）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2024年，财政部门按照市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要求，以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通过对2024年的财政收支安排、预算管理重点工作等提出了明确要求，包括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重点领域和民生项目资金保障；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政监督，规范财政资金使用行为；推进预算公开透明，接受社会公众监督等重要指示。财政部门在收支矛盾日益尖锐的情况下，立足财政职能、优化财政管理，持续深化改革，依法组织收入，加快支出进度，防范债务风险，确保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进中向好。

**1.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助力诚信政府建设。一是**精准推送，优惠政策暖人心。持续推进税费优惠政策精准推送，不断创新宣传辅导方式，为新办个体工商户开展“开业第一课”辅导，扩大税收优惠政策的知情面, 帮助59户个体工商户理清政策要点，学懂涉税业务，熟悉申报流程，保障更多纳税人及时享受优惠政策，减轻税费负担。已为15户个体工商户提供上门辅导服务，切实提高纳税遵从度，促进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二是**强化业务协同，推动跨区域通办高效化。洮南市税务局认真落实推进异地事项跨域办的部署要求，聚焦纳税人缴费人“就近办、异地办”需求，在2024年8月9日成功完成一笔内蒙古自治区鄂伦春自治旗跨省通办业务通过征纳互动平台，对内蒙古自治区鄂伦春自治旗征纳互动运营中心坐席人员发起会话，双方协同合作，迅速办理业务，将地图距离一千多公里缩短为零公里，真正实现了零距离办税，有效降低了办税缴费成本。

**2.着力改善民生，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24年，财政用于民生方面93,392万元。**一是**支持创业就业。拨付资金2,635万元，以公益性岗位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初创企业补贴等为重点，规范公益性岗位补贴政策，强化公益性岗位管理，解决公益性岗位730人实现再就业。促进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二**是**完善养老保险制度。拨付资金50,075万元，确保7,958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工资发放及工资补差；拨付资金11,123万元，用于支持城乡居民养老金发放，确保城乡居民59,000人及时足额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企业养老地方配套补助资金1,516万元。**三是**加大对低收入群体扶持力度。拨付资金13,042万元，确保各类困难群众领取相应标准的救助补助资金；**四是**改善农村居住生活条件，拨付资金221万元，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建设。**五是**支持做好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工作。拨付资金4,300万元，做好经费保障，确保部分退役士兵社保关系转移接续工作顺利完成，夯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基础，全面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六是**支持残疾人事业。拨付资金232万元，推动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七是**不断完善医药卫生投入政策。拨付资金10,248万元，其中：医疗卫生专项资金5,500万元；医疗救助补助资金1,80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2,941万元。健全财政补助资金分配，努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3.落实强农惠农政策，促进现代农林牧建设。一是**认真落实对农民的各项补贴政策。拨付资金22,069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拨付资金23,615万元，用于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及高油高产、高蛋白等优质品种大豆补贴。**二是**大力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拨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485万元，主要通过预算本级安排资金1,020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9,465万元，重点用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项目、农村公路畅返补偿项目、小额信贷贴息等支出。在过渡期内，巩固好“两不愁三保障”成果。

**4.强化“三保”支出责任，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对“三保”支出进行精准测算和优先安排。详细梳理各项民生项目、工资支出和运转费用的需求，建立项目库并进行动态管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高“三保”支出在财政预算中的占比，确保有足够的资金用于保障重点领域。**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三是**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积极推进项目和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在预算编制中，将上年度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加大项目绩效目标的审核力度，建立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四是**做好资产盘活工作。开展财政性资产大起底，对所有起底资产入表入册、做好盘活变现，并将盘活资金用于化债，减少债务规模。

**5.深化财税改革，促进现代财政制度建设。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贯彻落实省财政厅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要求,预算一体化工作稳步推进。**二是**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按照集中统一的公开原则，2024年，及时公开了本级全部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确保了预决算的公开化和透明化，以便更好的接受社会监督。**三是**构建长效管控机制。着力强化支出预算的约束力和时效性,严格部门预算追加程序,着力改进预算编报的全面性和规范性,健全完善部门预算制度体系;着力完善服务人大审查监督的工作机制，认真听取有关意见建议并及时改进。**四是**积极稳妥防控债务风险。做好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将政府债务付息全额列入预算，本金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解决，减轻当期偿债压力。严格在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内举借新增债券，支持公益性项目建设。**五是**规范库款管理，合理调度资金。建立动态监控机制，保持财政资金运行稳定。

各位代表，2024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各位代表的大力支持下，全市预算执行总体平稳。财政工作在收支管理、改革推进、监督检查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面临着诸多困难和挑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努力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洮南市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2025年预算草案

2025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白城市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结合实际、深度融入、务实践行白城“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战略，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弘扬尚善守信、勇毅争先“洮南精神”的工作思路，预算编制围绕“加大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习惯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保障运行安全”五个方面，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

（一）2025年主要财政政策

1.要围绕零基预算改革、强化财政绩效管理、化解债务风险、严肃财经纪律等重点工作，以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的勇气，认真查找问题，把“问题清单”当作“改革清单”，拿出大刀阔斧的决心，动真碰硬、闯关夺隘。

2.要牢固树立真解决问题、解决真问题导向，坚持拿结果说话，力戒空谈、真抓实干，锚定目标不动摇，不见结果决不罢休，确保干一件、成一件，以实绩实效和人民满意度检验财政改革成效。

3.支持税源建设，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一是**巩固减税降费成效。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二是**管好用好产业扶持资金。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企业发展。**三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发挥产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推进产业发展。

4.坚持有保有压，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一是**从严从紧安排预算。从严安排“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预算，严控会议、差旅、培训等审批管理和支出。**二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资金拨付程序，未履行审批程序或手续不健全的不安排支出，未列入预算的不安排支出。**三是**切实做好“三保”支出保障。优化支出结构，守住公共财政保基本、兜底线的基本职能。

5.突出保障重点，着力办好民生实事。**一是**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筹措资金，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二是**始终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原则，大力压缩一般性行政支出，腾出更多资金用于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有效解决群众生产生活困难。

6.强化底线思维，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一是**严格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行为。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平衡关系，科学、适度、稳妥地争取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二是**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坚持红线思维、底线思维，在实施重大投资和项目建设时，审慎决策、量力而行。

按照上述政策，我们编制了我市财政收支预算。

（二）2025年收支预算安排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常量收入预计完成40,500万元，扣除一次性收入后，比上年增长6%。另外，2025年新增盘活国有资产收益预计20,000万元，加上盘活国有资产收益，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计完成60,500万元，比上年增长38.7%。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7,500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43,000万元。加上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320,000万元，政府债券收入15,000万元，调入资金1,000万元，收入总计396,500万元。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393,468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3,032万元，支出总计396,500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15,2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500万元，调入资金2,500万元，收入总计20,200万元。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20,200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3,000万元，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3,000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安排73，22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8,220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15,009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安排70,65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8,22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12,43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结余2,56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2,569万元。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1.下大力气，抓好收入。**税收方面，要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加强重点税源企业管理；紧盯一次性税源，继续严抓重点工程项目管理；加强对陈欠清收，确保应收尽收。非税方面，重点盘活闲置资源资产，健全罚没收入征管制度，积极寻找新的增长点，拓宽非税收入管理范围和领域，加大征缴力度。

**2.严控各项支出。**按省要求，压缩编外人员支出2%，临聘人员逐步清退；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约束，坚决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非必要不支出。

**3.对历史欠账进行清算。**采取有效手段，对历史欠账进行合法清算。**一是**将债务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编制2025年度偿债计划，“三保一压”控风险，即在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压一般的同时，优先安排到期债务本息的偿还，有序推进债务风险化解。**二是**积极向上争取专项债券。争取将我市隐性债务用专项债券置换，切实缓解债务到期还本付息压力。**三是**积极向上争取一般债券**。**加强与省厅沟通，会同相关部门积极谋划项目，全力争取2025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活化地方财力。**四是**做好资产盘活工作。开展财政性资产大起底，对所有起底资产入表入册、做好盘活变现，并将盘活资金用于化债，减少债务规模。**五是**全口径债务监测**。**对我市255家单位债务变动情况和资产负债情况进行动态监测，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确保隐性债务“只减不增”，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

**4.抓国企改革，增强国有企业活力。一是**优化国有企业结构布局，突出国有资本作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推动重点产业和优势企业发展，使国有资本向城市建设、农业发展、交通运输、新能源开发等领域集中，对市属国企进行优化整合，逐步建立以城投、农投、交投、能投为核心的，具有我市产业特色的“4+N”结构布局模式。**二是**完善相关制度，加强对国有企业管理。结合我市国有企业实际，完善并出台切实可行的各项国有企业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办法，确保改革后的国有企业良性发展，发挥出更大作用。**三是**加快城乡供水项目进度，推进融资资金尽早落地。该项目将城乡供水资产进行整合利用，通过公司化运营、市场化运作，提高城乡供水设施运营效率，保障我市供水高质量发展。该项目总投资34,455万元。由洮南市水创投资有限公司承接运营，项目融资资金27,500万元。目前，省农发行正在对项目相关材料进行调查和审查。下步，将积极配合省农发行主调工作，加快推进“城乡供水”项目融资早日落地。

**5.抓资产盘活，使沉睡资产及早变现。**积极落实盘活政策，挖掘闲置资产潜力，强化举措变废为宝，提升资产使用效能，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驱动。对闲置资产进行全面梳理、挖潜增效，针对“小而散”的闲置不动产公开出租、调配使用盘活；针对规模较大的不动产逐项定制可行性方案进行盘活。

各位代表，2025年财政改革发展面临新形势、新挑战、新机遇。从严核定项目支出、从紧核定专项资金及转移支付支出，加快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按照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市人大和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构建应保尽保、应压尽压、能控则控、能省则省。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推进财政事业改革发展贡献力量！